泉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泉政人〔2023〕4号

泉州市人民政府
关于谢千红等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泉州开发区、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各大企业，各高等院校：

鉴于以下同志已到达退休年龄，经研究决定：

免去谢千红同志福建省泉州艺术学校校长职务，退休;

免去朱少军同志福建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校长职务，退休;

以上同志退休费自2023年3月起执行。

泉州市人民政府

2023年2月1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、市委各部门，省部属驻泉各单位，泉州军分区，各人民团体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监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人民检察院。

各民主党派泉州市委会，市工商联。

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3 年 2 月 20 日印发